

紫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紫政办发〔2019〕130号

紫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紫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县直总公司（社）：

《紫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紫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26日



抄送：县委各工作部门，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人武部，县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中省驻紫各单位。 档（二）

紫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印发

紫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十四五”时期（2021-2025 年）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是我县加快追赶超越、实现绿色崛起的重要阶段。科学编制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对于准确把握国际国内发展形势，积极应对新任务新挑战，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根据国家和省市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总体要求，结合紫阳实际，制定全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工作的重要指示，紧盯“追赶超越”目标，践行“五个扎实”要求，落实“五新战略”任务，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高质量发展首要战略，把握时代特征，强化战略思维，统一规划体系，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地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为推动新时代紫阳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提供规划保障、项目支撑和政策指引。

（二）基本原则

1. 全面谋化与突出重点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统一，正确处理当前与长远、开发与保护、发展与民生的关系，既要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方面，推动全县高质量发展，又要适应所处发展阶段新情况新需求，突出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整合资源，集中攻关，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2. 战略构想与实践操作相结合。立足当前、谋划长远，突出现代化新征程的全局性战略性，更加注重整体谋划，既要加强对未来五年甚至更长时期的发展谋划，增强规划的前瞻性、指导性，又要突出规划的针对性和约束力，实现正向发展与负面约束相统一，做到可操作、能落实、易评估。

3. 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既要发挥好政府部门编制规划的主导作用，落实党委要求，体现政府意图，增强规划编制的科学性、严肃性，又要坚持开门搞规划，充分听取和吸纳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提高规划工作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

4. 注重程序和改革创新相结合。既要落实中省市关于规划编制工作的新要求，明确各类规划的功能定位，理顺各类规划的相互关系，又要坚持改革创新，更加注重规划理念、规划方法、规划编制形式、规划内容、规划管理、规划实施的创新。

二、主要任务

围绕建立全县“十四五”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统一衔接、功能互补的规划体系，统筹推进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做到安排上同步、时间上压茬、内容上一致、衔接上协同。

（一）编制发展规划（规划纲要）。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突出发展规划纲要的战略性和宏观性、政策性，从解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重大问题入手，明确“十四五”时期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战略任务、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县级发展规划是全县各类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由县发改局牵头组织编制，县级各相关部门配合。

（二）编制专项规划。按照“十四五”时期的发展重点和薄弱环节，围绕细化和落实县级发展规划对特定领域提出的战略任务，组织编制一批“十四五”专项规划，提出特定领域目标任务和重点项目，使之成为指导该领域发展、生产力布局和政府投资方向的重要依据。县发改局会同县级有关部门研究提出编制目录清单，报县政府审定后，由县级相关部门组织编制，县发改局综合协调。

（三）编制空间规划。以全县空间治理和空间结构优化为主要内容，细化落实县级发展规划提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聚焦空间开发强度管控和主要控制线落地，统筹协调各类空间管控手段。由县自然资源局会同县发改局研究提出编制目录清单，报县政府审定后，由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县级有关部门配合。

三、时间安排

全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总体上与国家和省市保持一致，分为动员部署、前期研究、规划起草、审定报批四个阶段。

（一）动员部署阶段（2019年10月底前）。制定全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提出规划编制目录清单，成立规划编

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召开全县规划编制工作动员会议，县级有关部门启动规划研究编制相关前期工作。研究梳理希望纳入国家和省市“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的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政策，由县发改局梳理形成全县纳入国家、省市“十四五”基本思路的建议。

（二）前期研究阶段（2019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底）。

县发改局和各相关部门针对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确定重大研究课题，组织开展前期研究，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形成重大课题研究报告。同步制定县级专项规划、空间规划编制目录清单，报县政府批准后组织编制。县级各部门研究提出本行业“十四五”发展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拟实施的重大项目，由县发改局进行综合研判、梳理，研究形成全县“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思路，于 2019 年 11 月底前报市发展改革委。

（三）规划起草阶段（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深入开展前期研究、明确基本思路、谋划重大项目的基础上，提出全县“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起草全县“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框架）》，组织开展专家咨询论证，形成《规划纲要（草案）》，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充分对接国家和省市《规划纲要（草案）》并认真修改完善。同步研究编制各专项规划、空间规划。

（四）审定报批阶段（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6 月）。按程序将《规划纲要（草案）》提请县政府常务会、县委常委会审议研究，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后，由县政府印发实施，并

报市发展改革委备案。同步组织县级有关部门做好各类专项规划的编制、评审、报批工作，各类专项规划原则上 2021 年 6 月底前全部出台。规划批准、颁布实施后，做好规划的宣传解读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认真总结评估。要对全县“十三五”发展进行总结评估，重点是对标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以及重大政策贯彻落实情况，全面系统总结“十三五”发展取得的成就、经验、教训，进一步深化县情认识，准确把握阶段性特征，积极适应新的发展阶段所面临的新任务、新要求，为科学编制规划奠定良好基础。

（二）加强调查研究。前期研究的深度和广度决定规划的质量和水平。要坚持问题导向，以科学严谨态度，围绕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性、前瞻性、关键性、深层次重大问题研究，尤其是总体思路、发展目标、产业培育、结构调整、要素保障、改革创新、开放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社会民生发展等重大问题，深入论证主要目标和重大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政策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效果影响，为编制好“十四五”规划提供依据。

（三）注重衔接协调。县级各部门要密切协作，积极主动做好规划衔接工作。要坚持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下级规划服务上级规划、等位规划相互协调的原则。专项规划、空间规划须事先与县级发展规划进行统筹衔接，衔接重点主要是约束指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风险防控等，必要时由县发改局会同规划编制部门开展审查论证。

（四）强化项目支撑。重大项目是落实规划建设任务的重要载体，是实现规划目标的重要手段和支撑。要充分考虑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按照补短板、壮优势、强弱项的原则，结合县情实际，重点在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环保、民生事业等领域谋划包装一批关系全局、影响深远、带动性强的重大项目，形成“十四五”重大项目库，争取将我县重大项目特别是需要国家和省市审批、平衡和协调的重大建设项目纳入中省市“十四五”规划，为规划实施提供项目支撑。

（五）充分发扬民主。公众参与是提高规划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保障。要坚持规划编制过程的开放性，建立完善民主参与、衔接协调、论证咨询等社会参与制度，充分发挥规划编制咨询专家委员会、民间智库作用。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开展“十四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使规划编制过程成为汇聚民智、反映民意、形成共识的过程。

（六）创新方式方法。要注重规划理念与方法创新，确保各类规划整体协调一致、彰显特色，防止“百规一面”。要注重规划内容与功能创新，突出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治理、基础设施、环境保障等领域，确保规划编制不越位、不缺位。要注重规划目标和形式创新，按照目标设置连续性、科学性、差异性要求，制定不同的发展区域、发展重点、目标任务和评价体系。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保障“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顺利完成，成立由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任组长，县发改局局长任副组长，

县级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紫阳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负责规划编制的具体组织协调工作。各部门要成立相应工作专班，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规划编制任务。

（二）明确责任分工。县发改局负责统筹推进全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承担县级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协调解决规划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县级有关部门是县级专项规划、空间规划编制的责任主体，在规划编制过程中要细化落实县级发展规划对重点领域和空间治理发展战略、重点任务、重大举措等要求，强化专项规划的支撑作用和空间规划的基础作用。

（三）落实经费保障。根据“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任务需要，全县“十四五”重大课题前期研究、咨询论证、发展规划及专项规划编制经费，由县财政列入本级财政预算解决。

附件：紫阳县“十四五”空间规划、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